

四川德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德沣叙永水尾镇月明村种猪养殖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四川德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泸州德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四川优千胜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5月

目 录

1 项目概况.....
1.1 项目基本情况.....
1.2 项目环评历程.....
1.3 项目建设历程.....
1.4 排污许可证申领情况.....
1.5 验收工作内容.....
2 验收监测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4 其他文件.....
3 项目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3.2 建设内容.....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设备.....
3.4 水源及水平衡.....
3.5 生产工艺.....
3.6 项目变动情况.....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
4.2 其他环保设施.....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5 环境影响评价主要结论、建议及批复.....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的主要结论和建议.....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6 验收执行标准.....
6.1 环境质量标准.....
6.2 污染物排放标准.....
6.3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6.4 总量控制指标.....
7 验收监测内容.....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采样方法及仪器.....
8.2 监测方法及仪器.....
8.3 执行标准.....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9 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9.3 环境管理检查.....
10 周边公众意见调查.....
10.1 公众意见调查内容.....
11 验收监测结论.....
11.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11.2 验收结论.....

1 项目概况

1.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四川德沣叙永水尾镇月明村种猪养殖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四川德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泸州德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四川省泸州市叙永县水尾镇月明村三社和天池镇高木村六社

建设内容：四川德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四川省泸州市叙永县水尾镇月明村三社和天池镇高木村六社，占地面积 250.13 亩。项目新建年存栏种猪 7500 头，年出栏断奶仔猪 191238 头养殖场一处。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新建各类猪舍 33630.5m²，包括种猪配怀舍、分娩舍、后备舍、隔离舍等；（2）办公用房、住宿楼、食堂及门卫等其它用房总共建筑面积 2047m²；（3）新建 200m³沼气柜及相配套的污水处理设施，生物净化处理设施，建造事故应急池，废水贮存池及无害化处理设施；（4）相关水电、道路、围墙、绿化等配套工程和设备工程。

项目总投资：10000 万元

生产班次：年工作 365 天，3 班工作制，每班 8 小时。

1.2 项目环评历程

四川德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在四川省泸州市叙永县水尾镇月明村三社和天池镇高木村六社建设四川德沣叙永水尾镇月明村种猪养殖项目，项目总投资 10000 万元。

叙永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川投资备〔2020-510524-03-03-421021〕FGQB-0003 号”文对本项目进行备案。

2020 年 1 月，四川德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四川优千胜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进行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负责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

2020 年 9 月，四川优千胜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四川德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德沣叙永水尾镇月明村种猪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报批本；

2020 年 5 月 22 日，泸州市生态环境局出具关于四川德沣叙永水尾镇月明村种猪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见附件：泸市环建函〔2020〕56 号），同意本项目的建设。

1.3 项目建设历程

开工时间：本项目于 2020 年 9 月开始建设

竣工时间：于 2021 年 4 月竣工。

1.4 排污许可证申领情况

根据环境保护部第 48 号部令《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和环境保护部第 45 号部令《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相关规定，本项目已申请排污许可登记管理。

1.5 验收工作内容

1.5.1 验收工作由来

本项目工程现已建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20 年 4 月 16 日）、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2017 年 11 月 22 日）、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2018 年 5 月 15 日）等相关技术规范、标准要求，建设方自行组织进行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工作。

1.5.2 验收工作的组织与启动时间

本项目于 2021 年 4 月竣工，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建设的环保治理设施均按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并投入运行，项目主体工程调试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具备项目验收监测条件。

2021 年 4 月，四川德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按照国家和四川省相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建设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批决定等要求，四川德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特委托四川优千胜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报告编制工作，四川优千胜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接受委托后派出了专业人员队该项目进行现场踏勘，并对项目的环保手续履行情况、建成情况、环保设施建设情况进行了自查。并制定了验收监测方案，同时委托四川锡水金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本项目的验收监测工作，并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至 4 月 29 日，对该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及固废进行了现场监测检查；依据现场监测和检查结果，我公司于 2021 年 5 月完成了本项目验收监测报告的编制。

1.5.3 验收范围和内容

根据现场自查结果，本次验收范围主要涉及本项目主体工程、辅助工程、环保工程、办公及生活设施等，验收监测与调查主要包括下述内容：

- (1) 检查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的执行和落实情况，各项环保设施或工程的实

际建设、管理、运行状况以及各项环保治理措施的落实情况。

(2) 监测分析建设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固废排放达标情况和噪声达标情况。

(3) 监测统计国家规定的总量控制污染物排放指标的达标情况。

2 验收监测依据

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验收依据如下：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实施）；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82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20年4月16日）；
- 3、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2017年11月22日）；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1.1.施行）；
- 5、《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1.1.实施）；
- 6、《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3.1.施行）；
- 7、《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11.7.修改）；
- 8、《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10.1.施行）；
- 9、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
- 10、“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 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发〔2012〕77号）；
- 11、“关于切实加强风险防范 严格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发〔2012〕98号）；
- 12、国务院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3〕37号）；
- 13、国务院关于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5〕17号）；
- 14、国务院关于印发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6〕31号）；
- 15、《全国生态环境保护纲要》（国发〔2000〕38号）；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 的公告（公告 2018 年 9 号），2018 年 5 月 15 日；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2020年9月，四川优千胜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四川德沣叙永水尾镇月明村种猪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报批本；
- 2、2020年8月20日，泸州市生态环境局出具关于四川德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德沣叙永水尾镇月明村种猪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见附件：泸市环建函【2020】56号），同意本项目的建设。

2.4 其他文件

1、叙永县发展和改革局出具的四川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表，备案号：川投资备〔2020-510524-03-03-421021〕FGQB-0003号（2020年01月13日）。

2、叙永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四川德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德沣叙永水尾镇月明村种猪养殖项目》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的意见，（叙自然资规预[2020]3号，2020年1月17号）。

3 项目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3.1.1 地理位置

叙永县位于四川盆地和云贵高原过渡地带的中低山区，地跨东经 $105^{\circ} 03'$ ~ $105^{\circ} 40'$ ，北纬 $27^{\circ} 42'$ ~ $28^{\circ} 31'$ 之间，东面与四川省泸州市古蔺县、南面与贵州省毕节市、西面与四川省宜宾市兴文县、北面与四川泸州市纳溪区等地毗邻。东北面与四川省泸州市合江县、贵州赤水市，西南面与云南省镇雄县等地接连。辖区东西宽 54.3 千米，南北长 94.9 千米，总面积 2977 平方千米。

水尾镇位于四川省叙永县城东北 35 公里，地处川黔边缘，距泸州市主城区东南 85 公里，与纳溪区、古蔺县和贵州省赤水市接壤。水尾镇幅员面积 237.37 平方千米。天池镇位于叙永县北部，距县城 29 千米。四界与马岭镇、兴隆乡、龙凤乡、水尾镇、向林乡相连。全镇面积 66.56 平方千米。

本项目位于叙永县水尾镇月明村三社和天池镇高木村六社，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05^{\circ} 30' 36.70''$ ，北纬 $28^{\circ} 20' 45.36''$ ，地理位置详见附图 1。

3.1.2 平面布置

整个厂区分为猪舍生产区、污水处理区以及办公生活区三大部分，其中生产圈舍区主要涉及配怀舍、分娩舍、隔离舍、后备舍；污染治理区主要涉及污水处理站、堆粪间（含粪便和污泥堆存）、无害化处理间；生活区主要涉及活动区以及食堂、住宿等，各区之间以树木为隔离林带。

猪舍生产区为本项目的主体工程，其中配怀舍、分娩舍、后备舍位于场区中部、隔离舍位于场区西北侧。污染治理区包括污水处理系统、堆粪间（含粪便、污泥的暂存间）、事故池、沼气柜、无害化处理间，位于圈舍北侧。办公生活辅助区靠近场区入口与猪舍生产区隔开。

整个猪舍生产区场区中部布置，远离场区外北侧和东侧农户，办公生活区位于猪舍南侧，靠近场区入口与猪舍生产区隔开，在厂区侧风向。

厂区总平面布置详见附图。

3.2 建设内容

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四川德沣叙永水尾镇月明村种猪养殖项目

2、建设单位：四川德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3、运营单位：泸州德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相关协议见附件）

4、建设地点：四川省泸州市叙永县水尾镇月明村三社和天池镇高木村六社

5、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新建年存栏种猪 7500 头，年出栏断奶仔猪 191238 头养殖场一处。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新建各类猪舍 33630.5m²，包括种猪配怀舍、分娩舍、后备舍、隔离舍等；（2）办公用房、住宿楼、食堂及门卫等其它用房总共建筑面积 2047m²；（3）新建 200m³沼气柜及相配套的污水处理设施，生物净化处理设施，建造事故应急池，废水贮存池及无害化处理设施；（4）相关水电、道路、围墙、绿化等配套工程和设备工程。

3.2.1 项目产品方案及规模

本项目建设年存栏 7500 头种猪养殖场，可实现年产断奶仔猪约 191238 头。根据现场踏勘情况，结合环评设计，本项目设计和实际生产的产品及规模对表见下表。

表 3-1 项目设计与实际生产的产品及规模对照表

序号	类别	环评存栏量(头)	环评出栏数量(头)	实际存栏量(头)	实际出栏量(头)
1	种猪	7500	/	7500	/
2	后备母猪	500	/	500	/
3	仔猪	11250	191238	11250	191238
4	公猪	5	/	5	/

3.2.2 项目组成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250.13 亩，总建筑面积约 36496.55m²，其中配怀舍建筑面积 18432m²，分娩舍建筑面积 12276m²，后备育成舍建筑面积 2610.8m²，隔离舍建筑面积 311.7m²，辅助工程包括仔猪暂存间、隔离消毒区、散料卸车区、门卫室等总建筑面积 352m²，办公及生活设施包括员工住宿楼、生活区综合用房、员工办公人员隔离区、员工食堂等总建筑面积 2115m²，储运工程包括生活区集中库房及物料储存间总建筑面积 399.05m²。本项目为种猪养殖项目不进行饲料加工、生猪屠宰。项目年出栏仔猪 191238 头，其具体组成情况见下表。

表 3-2 项目组成情况一览表

名称	建设内容	环评建设规模	实际建设规模	与环评一致性
主体工程	配怀舍	共 3 栋，位于场区中部，砖混结构，均为 1F 建筑，建筑面积为 3×6144m ² ；每栋配怀舍内设置有公猪栏，同时安装降温湿帘、自动饮水器、自动食箱等	共 3 栋，位于场区中部，砖混结构，均为 1F 建筑，建筑面积为 3×6144m ² ；每栋配怀舍内设置有公猪栏，同时安装降温湿帘、自动饮水器、自动食箱等	与环评一致

	分娩舍	共3栋，位于场区中部，砖混结构，均为1F建筑，建筑面积为3×4092m ² ，配置产床、自动饮水器、自动食箱等	共3栋，位于场区中部，砖混结构，均为1F建筑，建筑面积为3×4092m ² ，配置产床、自动饮水器、自动食箱等	与环评一致
	后备育成舍	共1栋，位于地块南部，砖混结构，为1F建筑，设置8个单元，单元容量为360头，建筑面积为2610.8m ² ，同时设置相应的办公室、更衣室、库房、高压冲洗设备等	共1栋，位于地块南部，砖混结构，为1F建筑，设置8个单元，单元容量为360头，建筑面积为2610.8m ² ，同时设置相应的办公室、更衣室、库房、高压冲洗设备等	与环评一致
	隔离舍	共1栋，位于场区西北部，砖混结构，为1F建筑，单栏容量20头，容量300~360头，建筑面积为311.7m ² ，同时设置相应的消毒间、出猪间、办公室、库房、员工住宿等	共1栋，位于场区西北部，砖混结构，为1F建筑，单栏容量20头，容量300~360头，建筑面积为311.7m ² ，同时设置相应的消毒间、出猪间、办公室、库房、员工住宿等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仔猪暂存间	共1栋，砖混结构，为1F，总建筑面42m ²	共1栋，砖混结构，为1F，总建筑面42m ²	与环评一致
	隔离消毒区	每栋配种妊娠舍东侧均配置1个隔离消毒区，共配置3个隔离消毒区，员工进入生产区之前均需要进行隔离消毒，建筑面积300m ²	每栋配种妊娠舍东侧均配置1个隔离消毒区，共配置3个隔离消毒区，员工进入生产区之前均需要进行隔离消毒，建筑面积300m ²	与环评一致
	散料卸车区	设置4个料塔，直径4m，用于储存散料	设置4个料塔，直径4m，用于储存散料	与环评一致
	门卫室	占地面积10 m ²	占地面积10 m ²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	市政供水，场区内配怀、分娩舍东南侧设置800m ³ 和500m ³ 蓄水池各1座	市政供水，场区内配怀、分娩舍东南侧设置800m ³ 和500m ³ 蓄水池各1座	与环评一致
	供电	市政供电，场外10kv专用供电线；场内1个配电房，自备两台双燃料发电机	市政供电，场外10kv专用供电线；场内1个配电房，自备两台双燃料发电机	与环评一致
	供热	设置空气源模块式热水机组，电加热	设置空气源模块式热水机组，电加热	与环评一致
	进出场道路	场内道路为混凝土路面，主干路宽6m，场内道路3m	场内道路为混凝土路面，主干路宽6m，场内道路3m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污水处理系统	污水处理系统一套，位于圈舍区南侧，占地面积12180m ² ，设计污水处理能力150m ³ /d，采用“机械格栅+集粪池+固液分离机+调节池+UASB反应器+两级A/O+物化沉淀+次氯酸钠消毒+氧化塘”工艺	污水处理系统一套，位于圈舍区南侧，占地面积12180m ² ，设计污水处理能力150m ³ /d，采用“机械格栅+集粪池+固液分离机+调节池+UASB反应器+两级A/O+物化沉淀+次氯酸钠消毒+氧化塘”工艺	与环评一致
		事故池400m ³ ，1座，紧邻污水处理站	事故池400m ³ ，1座，紧邻污水处理站	与环评一致
		田间暂存池，10座，总容积2000m ³ ，分布于项目东北侧和东南侧农田灌溉区	田间暂存池，10座，总容积2000m ³ ，分布于项目东北侧和东南侧农田灌溉区	与环评一致
		化粪池1个，位于办公区，10m ³	化粪池1个，位于办公区，10m ³	与环评一致

		隔油池 1 座, 容积 1m ³ , 用于处理食堂含油废水	隔油池 1 座, 容积 1m ³ , 用于处理食堂含油废水	与环评一致
废气处理措施		猪舍设通风系统,采用科学合理方法存放和处理猪粪,粪沟设置雾化除臭器和圈舍出风口设生物喷雾除臭网	猪舍设通风系统,采用科学合理方法存放和处理猪粪,粪沟设置雾化除臭器和圈舍出风口设生物喷雾除臭网	与环评一致
		堆粪车间(含粪便、污泥暂存)恶臭: 采用引风机抽风+生物过滤池+15 米排气筒外排	堆粪车间(含粪便、污泥暂存)恶臭: 采用引风机抽风+生物过滤池+15 米排气筒外排	与环评一致
		无害化处理间恶臭(含病死猪只和胎盘处置): 紫外线光束照射和 TiO ₂ 催化法裂解后排气筒屋顶排放	无害化处理间恶臭(含病死猪只和胎盘处置): 紫外线光束照射和 TiO ₂ 催化法裂解后排气筒屋顶排放	与环评一致
	沼气柜	紧邻污水处理站 UASB 池旁, 1 个, 容积 200m ³	紧邻污水处理站 UASB 池旁, 1 个, 容积 200m ³	与环评一致
固废处置措施		无害化处理间: 紧邻污水站东侧, 1 个, 建筑面积 96m ² , 12m×8m	无害化处理间: 紧邻污水站东侧, 1 个, 建筑面积 96m ² , 12m×8m	与环评一致
		医疗废物间: 紧邻隔离舍南侧, 1 个, 建筑面积 30 m ² , 5m×6m	医疗废物间: 紧邻隔离舍南侧, 1 个, 建筑面积 30 m ² , 5m×6m	与环评一致
		堆粪车间: 位于场区北侧, 紧邻污水处理设施, 建筑面积 540m ² (30m×18m)	堆粪车间: 位于场区北侧, 紧邻污水处理设施, 建筑面积 540m ² (30m×18m)	与环评一致
		垃圾房 1 个, 位于办公区, 建筑面积 19m ²	垃圾房 1 个, 位于办公区, 建筑面积 19m ²	与环评一致
办公及生活设施	员工生活区住宿楼	位于厂区东侧, 1 栋 3F, 建筑面积 1241.5m ²	位于厂区东侧, 1 栋 3F, 建筑面积 1241.5m ²	与环评一致
	生活区综合用房	位于厂区入口处, 1 栋 1F, 包括生活区库房、会议室、娱乐室、办公室、更衣室等, 建筑面积 358.13m ²	位于厂区入口处, 1 栋 1F, 包括生活区库房、会议室、娱乐室、办公室、更衣室等, 建筑面积 358.13m ²	与环评一致
	员工办公人员隔离区	位于大门入口处, 1 栋 1F, 包括卧室、生活物质消毒通道、厨房操作间、生产物质消毒通道、更衣室等, 建筑面积 366.28m ²	位于大门入口处, 1 栋 1F, 包括卧室、生活物质消毒通道、厨房操作间、生产物质消毒通道、更衣室等, 建筑面积 366.28m ²	与环评一致
	食堂	项目设有 2 处食堂, 一处位于员工办公隔离区内, 提供隔离区工作人员就餐, 建筑面积 67.92m ² ; 另一处位于生活区综合用房 1F, 包括送餐间、员工餐厅, 建筑面积 81.17m ²	项目设有 2 处食堂, 一处位于员工办公隔离区内, 提供隔离区工作人员就餐, 建筑面积 67.92m ² ; 另一处位于生活区综合用房 1F, 包括送餐间、员工餐厅, 建筑面积 81.17m ²	与环评一致
仓储及其他	生活区集中库房	位于厂区入口处, 1 栋 1F, 包括教槽料库房、物质库、水电库、药品库、疫苗库, 建筑面积 297.05m ²	位于厂区入口处, 1 栋 1F, 包括教槽料库房、物质库、水电库、药品库、疫苗库, 建筑面积 297.05m ²	与环评一致
	物料储存间	每个配怀舍旁设置 1 个物料储存间, 建筑面积 3×34m ²	每个配怀舍旁设置 1 个物料储存间, 建筑面积 3×34m ²	与环评一致

其他	护坡、堡坎、截洪沟	场区内西北和东南两侧沿围墙修建有截洪沟，宽 2.5m	场区内西北和东南两侧沿围墙修建有截洪沟，宽 2.5m	与环评一致
----	-----------	----------------------------	----------------------------	-------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设备

本项目环评和实际建设中原料、辅料、燃料消耗情况详见下表。

表 3-3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项目	名称	年耗量	主要化学成分	来源
主(辅)料	成品饲料原料(固态颗粒物)	12476.503t	玉米 70%，蛋白质原料 20%，沸石 1.5%，其他 8.5%	外购
	脱硫剂	0.2t	Fe ₂ O ₃ 屑(或粉)和木屑混合制成脱硫剂	外购
	干燥剂	0.1t	硅胶干燥剂	外购
	除臭剂	10t	主要是一些多孔矿石粉	外购，用于养殖区、污水站、堆粪车间除臭
	稀盐酸	5.6t	含 9%盐酸	
	有机酸	50t	有机酸	
	杀虫剂	800L/a	主要为溴氰菊酯、双甲脒，主要针对蚊蝇，夏秋季节使用	外购
	消毒剂	12t/a	84 消毒液(NaClO)、卫可(过硫酸氢钾复合物)、安灭杀(戊二醛苯扎溴铵溶液)等	外购
	饲料添加剂	235.5t	EM 菌等有益微生物复合制剂等	外购
	菌种	114kg	芽孢杆菌等	云浮市益康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木糠	28.5t	水分 30%以内	
能源	疫苗、兽药	根据投产后实际情况定	主要包括猪瘟疫苗、猪口蹄疫苗、猪高致病性蓝耳病疫苗、猪细小病毒疫苗	当地防疫站
	电	192.72 万 kWh	/	当地电网提供
	天然气	3029.5Nm ³	主要成分 CH ₄	当地天然气网提供
	沼气	50906.55Nm ³	主要成分 CH ₄	自产
	水	54928.575m ³	/	当地市政供水

本项目实际建成的工艺设备与环评相符，详见下表。

表 3-4 环评设计及实际建成的设备对照表

设备名称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设备名称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一、配怀舍				风机	个	4	4
限位栏	片	17640	17640	食槽	套	8	8
大栏	片	60	60	饮水盘	套	8	8
风机	个	96	96	料线/料塔	套	1	1
料线/料塔	套	6	6	六、消毒淋浴更衣室			
食槽	米	3890	3890	紫外线灯	套	6	6

饮水嘴	套	5952	5952	电热水器	台	0	0
二、分娩舍				七、兽医诊疗室			
限位栏	片	696	696	显微镜	台	1	1
大栏	片	60	60	针头	盒	30	30
保温系统	套	3	3	缝合针	包	30	30
食槽	米	744	744	缝合线	卷	30	30
饮水嘴	套	496	496	剪刀	把	15	15
料线	套	12	12	金属注射器	支	70	70
风机	个	15	15	冰箱	台	2	2
三、后备舍				八、消毒设备			
限位栏	片	402	402	消毒喷雾器	台	15	15
大栏	片	68	68	高压清洗消毒设备	台	6	6
料线/料塔	套	1	1	九、其他			
食槽	米	80	80	工作服	套	50	50
饮水嘴	套	134	134	赶猪板	个	10	10
风机	个	5	5	转畜车	台	7	7
四、隔离舍				十、无害化车间			
栏位	片	80	80	无害化处理机	套	1	1

由上表可知，设备的数量、规格型号均一致。

3.4 水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用水主要包括养殖场生产用水（猪只饮用水、猪舍冲洗水）、夏季降温用水、工作人员生活用水、绿化用水及未预见用水等。本项目用水情况如下：

3.4.1 养殖场生产用水及生产废水

(1) 猪只用水

本项目生产用水量详见下表：

表 3-5 各猪舍日最大用水量

猪只类型	用水系数 (L/头·d)	存栏 数量 (头)	夏季	其他季节	年用水量 (m ³ /a)
			用水量 (m ³ /d)	用水量 (m ³ /d)	
哺乳母猪	20~25	366	9.15	7.32	1142.835
配怀母猪	15~20	7134	142.68	107.01	43339.05
后备母猪	15~20	500	10	7.5	3037.5
公猪	15~20	5	0.1	0.075	30.375
哺乳仔猪	0	11250	0	0	0
合计			161.93	121.905	49298.325
备注	夏天以 120d/a 计算，其他季节已 245d/a 天计算				

(2) 猪舍冲洗用水

本项目猪舍冲洗用水量详见下表：

表 3-6 生活类污水主要污染物种类、浓度及产生量表

猪舍类别	每批次冲洗栏数	年转栏次数 (冲洗次数)	冲洗水当量 (L/栏)	年冲洗用水量
分娩舍	366 个	17 次	150	933.3m ³ /a (2.56m ³ /d)
后备舍	12 个	4 次	300	14.4m ³ /a (0.04m ³ /d)
合计				947.7 m ³ /a (约 2.6m ³ /d)

3.4.2 职工生活用水及生活污水

本项目设置职工食堂和倒班宿舍，劳动定员 50 人，生活用水根据《用水定额》(四川省地方标准 DB51-T2138-2016)，有食堂和浴室的办公生活用水为 95L/人·d，用水量约为 4.75m³/d (1733.75 m³/a)。

3.4.3 绿化用水

本项目绿化用水量按 1.5L/m² · 次计算，厂区绿化面积约按 1387m² 计，每 7 天浇一次，全年浇水次数为 52 次，用水量为 2.08m³/次，总用水量为 108.16 m³/a，折合日用水量为 0.3m³/d。

3.4.4 水帘降温用水

本项目猪舍夏季需采用水帘降温（6~9 月），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水帘降温装置用水循环使用，按循环用水量共计 200m³/d，夏季共 120 天，运行过程中会有一定发损耗，按 10%计，夏季水帘补充用水 20m³/d、共计 2400m³/a。

3.4.5 未预见用水

本项目用水量为 54487.935 m³/a，不可预见用水以上述用水量的 1%，共计 544.88m³/a，约 1.50m³/d。

综上，全厂用水量（夏季）： $161.93+2.6+4.75+0.3+20+1.5=191.08\text{m}^3/\text{d}$

全厂用水量（其他季节）： $121.905+2.6+4.75+0.3+0+1.5=131.055\text{m}^3/\text{d}$

全厂夏季、其他季节水平衡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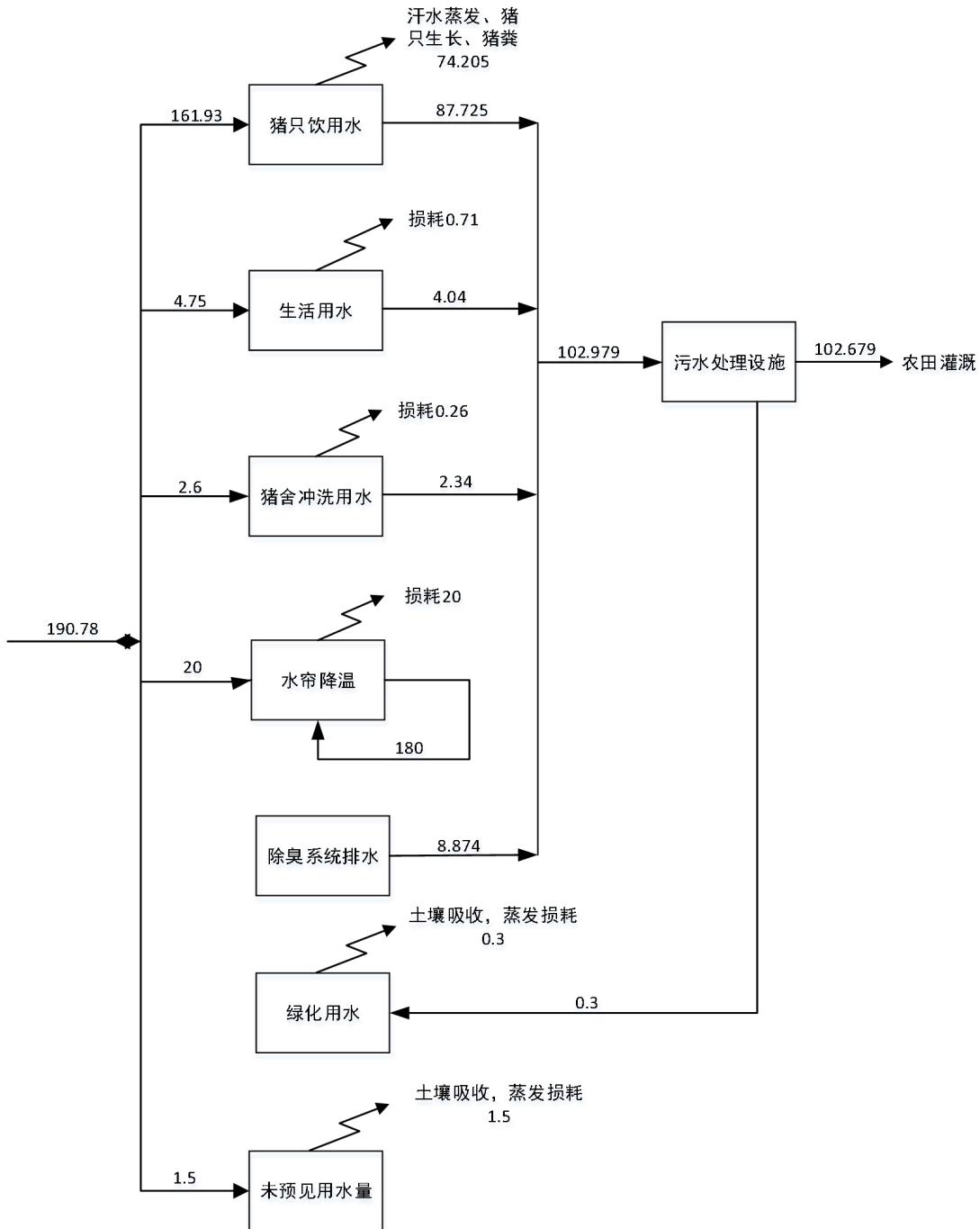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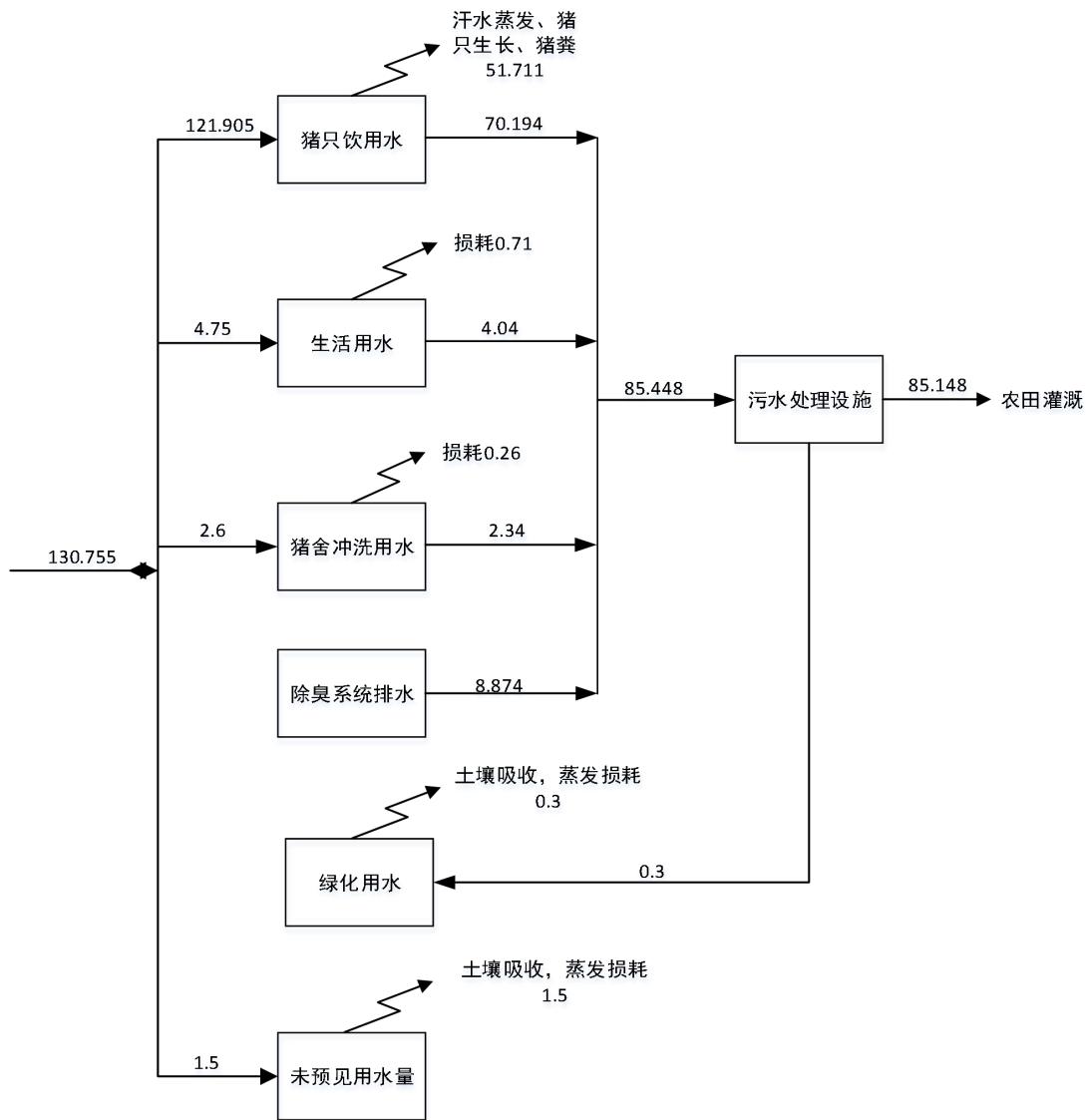


图 3-1 项目夏季水平衡图 单位: m³/d

图 3-2 项目其他季节水平衡图 单位: m³/d

3.5 生产工艺

3.5.1 养殖工艺流程

(1) 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生产工艺采用全进全出工厂化养猪饲养工艺进行生产，猪群的分娩怀孕、分娩生产将使用流水线，生产周期以周为节拍，进行全进全出的转栏饲养，并采用早期（4周）断奶，以提高母猪年产仔胎数和产仔成活率。其具体养殖流程如下：

外购精液→母猪配种阶段→妊娠阶段→母猪产仔阶段→仔猪哺乳阶段→仔猪断奶转出。

外购精液：本项目精液由场外公猪站提供，场内只存栏5头公猪做催情用。

母猪配种阶段：在配怀舍内饲养空怀、后备、断奶母猪进行人工受精分娩方式。

妊娠阶段：妊娠母猪放在妊娠母猪舍内定位栏饲养，在临产前一周转入产房。母猪分娩率 85%，产猪仔 14 头/窝，存活率 90% 计。

母猪产仔阶段：母猪按预产期进产房产仔，在分娩舍内五周（临产一周，哺乳三周），仔猪平均 21 天断奶。母猪断奶当天转入妊娠舍，仔猪断奶后外销。如果有母猪产仔少、哺乳能力差等特殊情况，可将仔猪进行寄养过哺并窝，这样不负担哺乳的母猪可提前转回分娩舍等待分娩。

（2）种猪的选育

①种猪选育

对引入的种猪要隔离观察 40 天左右，确保种源的无害性。种猪要求健康、营养状况良好、发育正常、四肢结合合理、强健有力，体形外貌符合品种特征，耳号清晰，纯种猪应打上耳牌，以便标识。种母猪生殖器官要求发育正常，有效乳头应不低于 6 对，分布均匀对称。

②种猪饲养阶段

结合当地气候和饲料条件及母猪体况，实施分阶段进行集中分娩和产仔，以提高产房的利用率，各猪舍实际占栏时间分别为：

分娩工段占栏时间为 5 周；妊娠工段占栏时间为 12 周；分娩猪舍占栏时间为 4 周。

3.5.2 饲养工艺

（1）饲喂方式：采用饲料塔贮料，猪饲料的输送全部实现自动化。饲养采用干喂方法。

（2）饮水方式：自动饮水器供水。

（3）清粪方式：本项目采用重力干清粪工艺。

（4）光照：自然光照与人工光照相结合，以自然光照为主。

（5）采暖与通风：猪舍做到夏防暑、冬防寒，通过自然通风，辅助机械通风，冬季分娩舍及猪舍采用空气源模块式热水机组设备供热、夏季用水帘通过风机负压通风降温，即猪舍外的空气通过水帘进入舍内达到降温目的，水帘用水为循环水，室温保持在 10~28℃。

3.5.3 工艺技术方案

（1）饲料选择

使用国家无公害质量标准的妊娠料、哺乳料、后备料、公猪料，在饲料的购进

时注意黄曲霉、赤霉素的污染；严格禁止饲料中使用催长剂、荷尔蒙等生长激素，定期对混合饲料成份进行检测分析，为调整饲养技术提供指导，以不断提高生产技术水平，取得最好经济效益。猪饲料的输送全部实现自动化。猪每天的进食量根据不同生长期定时、定量喂养。

（2）饲养管理方案

在猪的不同生长时期和生理阶段，根据营养需求，配制不同的配合饲料。采取不同的饲养管理方法。

①种猪饲养及管理：根据分娩期和非分娩期合理调节营养标准。进行有时间规律活动，包括饲喂、擦拭身体，每天运动；保持猪舍的最佳温度，特别是夏季，定期检测。

②配种阶段：母猪断奶后，通过短期优饲、相互刺激、人工刺激和猪仔刺激等方法保证空怀母猪能正常发情，并掌握好最佳的配种时期，在母猪排卵前2~3小时采用人工受精方式配种，以提高受精率。配种后经超声波妊娠诊断转入配种舍。本阶段的管理在于：根据母猪的发情症状，适时分娩以保证较高的受胎率；对返情母猪及时补配。

③妊娠阶段：此阶段是指从配种舍转入妊娠舍至分娩前1周的时间。搞好妊娠母猪的饲养管理，使之保持良好的体况，既要有一定的营养保证胎儿发育，储备供将来泌乳之需，又不能过肥，造成繁殖困难；注意观察发情及早期流产的母猪，适时补配。保证猪舍的适宜温度与通风环境。

④分娩哺乳阶段：此阶段是从产前1周开始至4周龄仔猪断奶为止。本阶段相对技术含量较高，要求饲养人员责任心强，具有良好的思想文化素质。每头母猪计算好产期，产前1周洗澡，及时转入产房（分娩舍），抓好初生关，做好接产和仔猪处理工作，使母猪顺利分娩，最好能成批白天分娩；及时调整产房温度，让仔猪及时找到热源；通过各种措施让出生仔猪尽快吃到初乳；抓好补饲关，保证母猪的泌乳能力，提高仔猪断奶体重。

⑤仔猪转运阶段：此阶段是断奶仔猪从产房直接转运至自建的育肥场。

3.5.4 病死猪处理

根据实际情况，考虑到叙永县无病死猪集中处置区，拉运处置频率、猪场防疫、拉运途中病死猪恶臭等影响，采用无害化处理机在厂区集中处置，处理后的病死猪运至粪便暂存间。

3.5.5 消毒防疫方式

本项目消毒主要通过对全场外围设围墙，防止外人或外畜进入。场内外保持清洁，道路、环境每月消毒两次，特殊情况下每周消毒一次。猪舍每周使用 84 消毒液喷雾带猪消毒 1 次；产房出栏后进行彻底清扫并冲洗后，分别使用安灭杀、卫可等消毒剂喷洒消毒，间隔时间至少 12h。养殖区入口处设置参观者须知，凡进入者必须严格遵守。所有人员进入养殖区必须更换场内工作服、工作鞋，严格消毒。严禁饲养其他动物，做好灭蝇、灭蚊、灭鼠工作。运载工具进出要严格消毒。应用选择两种以上经国家 GMP 认证企业生产的消毒药，并按照规定交替使用。

3.6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勘察及资料调查，项目变动情况见表 3-7。

表 3-7 建设内容变更一览表

变化内容	环评阶段	验收阶段	备注
建设性质	新建	新建	不变
建设规模	新建年存栏种猪 7500 头，年出栏仔猪 191238 头养殖场一处	新建年存栏种猪 7500 头，年出栏仔猪 191238 头养殖场一处	不变
建设地点	四川省泸州市叙永县水尾镇月明村三社和天池镇高木村六社	四川省泸州市叙永县水尾镇月明村三社和天池镇高木村六社	不变
生产工艺	采用全进全出工厂化养猪饲养工艺进行生产，猪群的分娩怀孕、分娩生产将使用流水线，生产周期以周为节拍，进行全进全出的转栏饲养，并采用早期（4 周）断奶，以提高母猪年产仔胎数和产仔成活率。	采用全进全出工厂化养猪饲养工艺进行生产，猪群的分娩怀孕、分娩生产将使用流水线，生产周期以周为节拍，进行全进全出的转栏饲养，并采用早期（4 周）断奶，以提高母猪年产仔胎数和产仔成活率。	不变
环保设施	<p>废水：</p> <p>1、场区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圈舍养殖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旱作灌溉标准要求用于项目内绿化及农田农灌，并建设相应农田输送管网；</p> <p>2、废水储存池 1 个，共计 6000m³；</p> <p>3、田间暂存池 10 个，共计 2000m³。</p>	<p>废水：</p> <p>1、场区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圈舍养殖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旱作灌溉标准要求用于项目内绿化及农田农灌，并通过粪污车清运至协议消纳地灌溉；</p> <p>2、废水储存池 1 个，共计 6000m³；</p> <p>3、田间暂存池 10 个，共计 2000m³。</p>	废水通过管网输送至消纳地改为粪污车输送至消纳地进行灌溉。
	<p>废气：</p> <p>1、恶臭：猪舍恶臭通过喷洒除臭剂、吸附剂、绿化方式减少恶臭排放；粪便暂存间恶臭及污水处理站恶臭经恶臭处理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暂存池恶臭废气量少，能迅速稀释扩散；</p> <p>2、无害化降解机废气经自带净化装</p>	<p>废气：</p> <p>1、恶臭：猪舍恶臭通过喷洒除臭剂、吸附剂、绿化方式减少恶臭排放；粪便暂存间恶臭及污水处理站恶臭经恶臭处理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暂存池恶臭废气量少，能迅速稀释扩散；</p> <p>2、无害化降解机废气经自带净化装置</p>	沼气经脱水脱硫后储存于沼气柜，后经过燃烧排放，不用作燃料备用。19 户农户采取租赁

置处理后排放； 3、沼气经脱水脱硫后用作燃料储存备用； 4、食堂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5、发电机废气经自带净化装置处理后排放。 6、200m 大气防护距离：19 户农户实施搬迁。	处理后排放； 3、沼气经脱水脱硫后储存于沼气柜，后经过燃烧排放，不用作燃料备用。 4、食堂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5、发电机废气经自带净化装置处理后排放。 6、200m 大气防护距离：企业与 19 户农户达成谅解协议。	方式。
噪声：合理平面布置、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厂房隔声、加强绿化	已选用低噪声设备、已对设备采取了基础减震、并依托厂房和围墙隔声	不变
固体废物： 1、猪粪：经固液分离机分离后，进入粪便暂存间，后外售有机肥厂。 2、污水处理系统污泥：清运至粪便暂存间，外售有机肥厂。 3、病死猪和母猪分娩物：经无害化降解机处理后运至粪便暂存间，用作有机肥厂，淘汰种猪交当地农户饲养。 4、废干燥剂、废脱硫剂：交由厂家回收处置。 5、生活垃圾：定期交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6、医疗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7、废包装材料：外售废品收购站	固体废物： 1、猪粪：经固液分离机分离后，进入粪便暂存间，后外售有机肥厂。 2、污水处理系统污泥：清运至粪便暂存间，外售有机肥厂。 3、病死猪和母猪分娩物：经无害化降解机处理后运至粪便暂存间，用作有机肥厂，淘汰种猪交当地农户饲养。 4、废干燥剂、废脱硫剂：交由厂家回收处置。 5、生活垃圾：定期交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6、医疗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7、废包装材料：外售废品收购站	不变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均未发生变化，但项目环保设施发生了变化，具体变化如下：

(1) 原环评沼气脱水脱硫净化后进入沼气柜(200m³)储存备用。实际建设过程中产生的沼气经脱水脱硫后储存于沼气柜中，后通过火炬燃烧排放，不备用。

(2) 原环评 200m 大气防护距离内 19 户农户实施搬迁。实际建设过程中与 19 户农户达成谅解协议。

(3) 原环评废水通过农田输送管网输送至协议消纳地进行灌溉。由于项目区域不具备管网工程建设条件，实际通过粪污车将废水清运至协议消纳地进行灌溉。

项目沼气经脱水脱硫后燃烧排放，不用作燃料备用，减少事故风险，有利于环

境保护；与 19 户农户达成谅解协议，对项目无影响；废水通过粪污车输送至消纳地进行灌溉，对环境无影响。本工程不属于重大变更，因此，实际建成工程全部纳入本次竣工环保验收管理。

综上分析，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

4.1.1 废水

本项目污水处理站采用“机械格栅+集粪池+固液分离机+调节池+UASB 反应器+两级 A/O+物化沉淀+次氯酸钠消毒+氧化塘”工艺进行处理，养殖废水和生活污水经污水处理站后，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旱作灌溉标准要求用于项目内绿化及协议消纳地内灌溉。

4.1.2 废气

本项目养殖场废气主要包括养殖场恶臭、无害化降解处理机废气、食堂油烟、污水处理站恶臭、备用发电机废气、沼气。

(1) 恶臭

本项目恶臭主要产生于猪舍、粪便暂存间以及污水处理站，散发的气体中含有硫化氢、氨、胺、甲硫醇、挥发性有机酸、吲哚、粪臭素等恶臭物质，属于无组织面源排放，具体分析如下：

①猪舍恶臭

本项目猪舍恶臭通过采取综合除臭措施和管理措施控制。主要采用“优化饲料+喷洒除臭剂、吸附剂+绿化等组合方式”减少恶臭的排放，舍内粪沟通过雾化杀菌除臭+生物喷雾除臭进行处置。

②粪便暂存间恶臭

本项目粪便暂存间主要为固液分离过程中及产生的粪渣、以及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沼渣，治理措施：

A、每天多次喷洒除臭剂。

B、粪便暂存间全部封闭，顶部设抽风机抽气排风处理系统，负压抽风的废气经收集后同污水处理站废气一同经配套生物除臭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

③污水处理设施恶臭

在污水处理站周边喷洒除臭剂、加强绿化及加盖等措施减少恶臭产生，同时将污水处理设施产生恶臭的处理单元均加盖封闭，对无法完全封闭的格栅捞渣口部分设置集气罩，收集的恶臭经生物除臭装置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④废水暂存池、田间池恶臭

项目设置有废水暂存池以及田间池作为废水储存池在非施肥季节暂存废水，贮存池储存的废水为处理达《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旱作灌溉标准后的废水，恶臭产生量小，由于废水储存池仅在非施肥季节暂存，存储时间短，产生的恶臭源强轻微，暂存池排放的少量恶臭废气可迅速稀释扩散，对消纳区环境空气影响轻微。

(2) 无害化降解处理废气

无害化降解废气经自带净化装置处理后外排。

(3) 沼气

沼气经脱水脱硫净化后通过使用沼气火炬对集中收集的沼气进行焚烧后对空排放掉。

(4) 食堂废气

食堂基准灶头数 1 个，在厨房灶头上处对应设置配套抽风机集气罩，收集得到的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5) 备用发电机废气

柴油发电机废气由自身携带的废气净化装置处理，处理后经抽排风系统抽至房顶排放。

4.1.3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猪粪、污水处理站过滤粪渣、沼渣、病死猪、胎盘、办公区生活垃圾、少量医疗废物、废催化剂、废包装材料、废干燥剂、废脱硫剂及吸附剂。

(1) 猪粪

治理措施：本项目猪粪随尿液一同进入污水处理站集粪池，经固液分离机分离后，进入粪便暂存间，及时外卖至有机肥厂。

(2) 污水处理站产生的过滤粪渣、沼渣

治理措施：过滤粪渣、沼渣及时清运至粪便暂存间，及时外卖至有机肥厂。

(3) 病死猪和母猪分娩物

治理措施：该固废收集后，经无害化降解处理机处理后形成半成品有机肥，运至粪便暂存间，及时外售有机肥厂，淘汰种猪交由当地农户进行饲养。

(4) 废干燥剂、废脱硫剂

由生产厂家定期进行更换回收处理。

(5)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暂存于生活垃圾暂存间，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6) 医疗废物

设置医疗废物暂存间，运营期间产生的废弃药品、废弃兽药包装袋、过期兽药等医疗废物由医疗废物暂存间进行暂时存放，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7) 废包装材料

项目饲料原料均采用编织袋包装，废包装袋统一收集后外售给废品收购站。

(8) 污水处理系统污泥

本项目污泥送固液分离机脱水处理后与粪便一起暂存于粪便暂存间定期外运有机肥厂制成有机肥综合利用。

4.1.4 噪声

养猪场噪声主要是猪叫声及水泵、风机等设备运行噪声，主要设备单台噪声源见表下表：

表 4-7 本项目主要噪声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项目	种类	噪声源	产生方式	产生量	治理措施
噪声	猪叫	全部猪舍	昼间间断	70~80dB (A)	喂足饲料和水 避免饥渴及突发性噪声
	排气扇	全部猪舍	昼间及夜间连续	70dB (A)	选低噪声设备
	水泵	污水处理系统	昼间连续	85dB (A)	选低噪声设备
	风机	全部猪舍	昼间连续	80 dB (A)	选低噪声设备
	固液分离机	污水站	昼间间断	70 dB (A)	选低噪声设备、墙体隔声
	发电机	配电房	偶发	85 dB (A)	选低噪声设备、墙体隔声

本项目养殖场内的猪舍为砖混结构，除门窗和排风口以外，为密闭养殖，墙体可隔音，并且养殖区周围进行大面积绿化，易于降噪，主要采取以下治理措施：

(1) 在安装设备时，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减震、隔震措施。

(2) 在粪污潜水泵、喷淋泵进出口管道端用柔性接头取代钢性接头、用隔声罩将声源封闭在罩内、采用带有通风散热消声器的隔声罩、隔声罩内壁涂刷 5mm~7mm 沥青做阻尼材料。

(3) 在通风机出风侧水平风道上安装消声器、风道内贴吸声材料，并将通风机排风口朝向设在噪声不敏感的方向。

(4) 采用科学的生产工艺和饲养管理措施，通过合理安排饲养时间、注意管理，减少工作人员进出猪舍频次，防止猪受到惊吓造成鸣叫而扰民；将猪只运进和运出

的时间安排在昼间，尽可能的减少猪叫噪声对周围居民的影响；猪舍四周加强绿化，厂界四周种植高大乔木，可以减少猪叫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5) 场内对车辆采取限速、禁鸣的要求；运输车辆运输时间安排在午休时间之外（避免夜间运输）且严格控制运输车辆途径速度，禁鸣喇叭。

(6) 加强场区内绿化。

4.1.5 地下水防治

(1) 源头控制措施

管道、粪便暂存间、畜禽医疗垃圾暂存间、污水处理站各构筑物等采取防腐和防渗漏处理；畜禽医疗垃圾等转运时须安全转移，防止撒漏，防止二次污染；强化各相关工程的转弯、承插、对接等处的防渗，作好隐蔽工程记录，强化防渗工程的环境管理。

(2) 分区防控措施

- 1) 圈舍、医疗废物暂存间、污水处理站及污水管、堆粪车间、无害化处理间、柴油发电机房及事故池为重点防渗区；
- 2) 仓库及配电房为一般防渗区；
- 3) 办公区、生活用房、厂区内道路等为简单防渗区。

本项目分区防渗一览表见下表，本项目分区防渗图见附图。

表 4-8 分区防渗措施一览表

序号	名称	防渗级别	防渗要求
1	圈舍	重点防渗区	地面采用人工材料（HDPE）防渗层处理，防渗能力达到：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6.0m$, $K \leq 1 \times 10^{-7} cm/s$ (医疗废物暂存间渗透系数 $\leq 1.0 \times 10^{-10} cm/s$)
2	医疗废物暂存间		
3	污水处理站		
4	无害化处理间		
5	柴油发电机房		
6	事故池		
7	堆粪车间		
8	污水管道 (埋地)	一般防渗区	污水输送全部采用管道输送，管道材料应视输送介质的不同选择合适材质并做表面的防腐、防锈蚀处理，减轻管道腐蚀造成的渗漏，并进行定期检查，防止跑冒漏滴的现象发生
9	仓库		地面采用防渗混凝土，防渗能力达到：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1.5m$, $K \leq 1 \times 10^{-7} cm/s$
10	配电房		
11	办公生活区以及场内道路	简单防渗区	地面硬化处理

4.1.6 土壤

(1) 项目外购的饲料和添加剂均进行成分检测，确保其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农

业行业标准《无公害食品生猪饲养饲料使用准则》（NY5032-2001）、《饲料卫生标准》（GB13078-2017）和《猪饲料标准》（NY/T65-2004）标准限值，从源头控制重金属及微生物的允许量，确保饲料中不允许含兴奋剂、镇静剂和各种违禁药品，保证饲料的清洁性、营养性和安全性；

（2）对出场的尾水成分每年进行一次监测，确保进入尾水中各污染物含量达标。

（3）每年对配套农灌区土壤采样监测一次，及时掌握周围消纳区旱地中重金属元素含量的动态趋势。

（4）农灌区按照农作物生长需要控制尾水的施用量，避免盲目灌溉，超过土壤承载能力，对土壤产生污染。

4.1.7 生态

（1）办公区以绿化美化为主。绿化方式为灌、乔、草立体植物种植为主，并结合四季花卉植物形成良好景观。猪舍四周空闲地带以灌木绿篱、草皮种植结合代替裸地。

（2）植物物种以适宜当地生长的本土物种为主，乔木类包括松树、杉树、茶树等；灌木包括桃金娘、荆条等。

（3）制定工程措施、恢复措施和绿化方案实施控制。

（4）采取施工及运营期污染控制方案，减小工程污染排放对生态的影响。

（5）树立“建设本地区生态模范企业”为目标，将环境保护与生态建设放在与经营利益同等重要的位置，进行绿化、美化及协调性的景观设计，为区域生态建设做出典范。

4.1.8 总量控制

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是国家提出的一项控制区域污染，保证环境质量的重要措施之一，同时也是保证区域经济可持续发展的主要措施。总量控制要以当地环境容量及污染物达标排放为基础，以增加的污染物排放量不影响当地环境保护目标的实现，不对周围地区环境造成有害影响为原则。

根据工程特点和国家总量控制指标，确定本项目涉及总量控制的主要污染物为废水中的化学需氧量、氨氮。本项目废气不涉及总量控制污染物；废水经污水站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旱作灌溉标准后，用于项目内绿化及消纳地内灌溉。因此，根据本项目的排污特征，不涉及总量控制指标。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4.3.1 环保设施投资

本项目环评估算总投资 10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环保投资 1404.5 万元人民币，占总投资的 14.05%。

具体环保设施投资情况见下表：

表 4-6 项目环保治理措施及投资一览表

类型	环保措施	投资额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施工期	废水治理 沉淀池1座；车辆清洗池及沉淀池1套，建议处理规模 $\geq 5m^3$	10	10
	废气治理 施工场地出口洒水抑尘设施；施工场地内洒水抑尘设施	5	5
		7	7
	临时堆土、材料遮盖土工布	5	5
	场地四周 1.8m~2.5m 高围栏		
	噪声治理 合理布置施工总平面图，文明施工，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隔声减振措施等	5	5
固废处置	建筑垃圾及时外运	2	2
	施工人员生活垃圾转运收集及外运	0.5	0.5
施工期环境监测	厂界、敏感点扬尘、噪声监测，测一次，委托监测	4	4
营运期	废水治理 场区内雨污管网建设，场区外泵和管网建设 150m ³ /d的污水处理系统：机械格栅+集粪池+固液分离机+调节池+UASB反应器+两级A/O+物化沉淀+次氯酸钠消毒+氧化塘 在建监测设备1套，监测项目：流量、CODcr、氨氮	15	15
		1000	920
	地下水防渗措施 场区防渗处理，重点防渗区（圈舍、医疗废物暂存间、污水处理站、无害化处理间、柴油发电机房、事故池、堆粪车间、污水管道）防渗层为防渗混凝土+2mm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2mm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7}cm/s$ （医疗废物暂存间防渗系数 $\leq 10^{-10}cm/s$ ）；一般防渗区（仓库、配电房）地面采取粘土铺底，等效黏土防渗层Mb $\geq 1.5m$, K $\leq 1\times 10^{-7}cm/s$, 再在上层铺10~15cm的水泥进行硬化。	40	40
	大气治理 沼气柜及沼气净化设施 猪舍设通风系统，采用科学合理方法存放和处理猪粪，粪沟设置雾化除臭器；圈舍出风口设置生物喷雾除臭网 堆粪车间（含粪便、污泥暂存）恶臭：车间密闭，采用引风机抽风+生物过滤池+15米排气筒外排 污水站清掏口上方设置集气罩由管道收集后排入堆粪车间生物滤池处置 无害化处理间恶臭（含病死猪只和胎盘处置）：紫外线光束照射和TiO ₂ 催化法裂解后排气筒屋顶排放	10	10
		200	200
		50	50
噪声治理	食堂油烟净化器	设备自带	/
	泵进出口设软接头、安装橡胶减震接头及加装减振垫等 风机房、发电机房隔声、减振等	1	1
		5	5

	合理安排饲养时间、加强管理		
固体废物	1个医疗废物暂存间，紧邻隔离舍南侧，面积30m ² ，医疗废物由资质单位回收处置	1	1
	1个堆粪车间，540m ² ，紧邻污水处理站，暂存间四周建立收集渗滤液的截污沟，粪便、污泥外售有机肥厂	2	2
	1个病死猪和母猪分娩物无害化处理间，设置1台无害化降解机，面积96m ² ，无害化处置产出物外售有机肥厂	30	30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1	1
绿化景观	建立明确的粪便、污泥及无害化处理产出物入库单、出库记录及输送档案（或台账）	1	1
	生态保护及绿化措施，主要种植在项目猪舍北、东、西侧面	50	50
风险防范	沼气柜沼气应急监测、至少400m ³ 事故应急池，隔离池事故隔断阀、风险应急预案	10	10
环境管理	环境咨询、验收监测、营运期例行监测、跟踪检测、环保培训等。	30	30
	粪污处理设施设置视频监控系统，监控记录保存至少3个月		
合计		1484.5	1404.5

4.3.2“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需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按照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完成项目的初步设计；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同时组织实施本项目环评文件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结合现场施工及实际建成情况，核实时本项目“三同时”落实情况，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4-7 “三同时”落实情况表

治理对象	环保设施		备注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成	
废水	食堂隔油池 1m ³	同环评	已落实
	污水处理站，1 座，采用“机械格栅+集粪池+固液分离机+调节池+UASB 反应器+两级 A/O+物化沉淀+次氯酸钠消毒+氧化塘”工艺，设计处理能力 150m ³ /d。设置事故应急池 1 个，容积为 400m ³ ，田间暂存池 10 个共计容积 2000m ³	同环评	已落实
	在建监测设备 1 套，监测项目：流量、CODcr、氨氮	在建监测设备 1 套，监测项目：流量、CODcr、氨氮	已落实
	化粪池 1 个 10m ³	同环评	已落实
废气	消纳用地租赁	同环评	已落实
	发电机废气自带的净化系统处理	同环评	已落实
	无害化降解处理机废气自带净化装置处理	同环评	已落实
	沼气净化收集系统	同环评	已落实
噪声	油烟净化器 1 套	同环评	已落实
	泵进出口设软接头、安装橡胶减震接头及加装减振垫等。	同环评	已落实
	风机房隔声、减震	同环评	已落实

	厂房隔声	同环评	已落实
	合理安排饲养时间，注意管理	同环评	已落实
固废	粪便暂存间，面积约 540m ²	同环评	已落实
	医疗废物暂存间 1 处，面积 30m ² ，定期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	同环评	已落实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同环评	已落实
地下水防治措施	养殖场分区防渗治理措施	同环评	已落实
生态保护措施	草、灌、乔结合，绿化率达到 20%	同环评	已落定
其他	风险防范措施	同环评	已落实

5 环境影响评价主要结论、建议及批复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的主要结论和建议

5.1.1 结论

5.1.1.1 产业政策符合性

四川德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拟投资 10000 万元，在月明村三社和天池镇高木村六社建设“四川德沣叙永水尾镇月明村种猪养殖项目”，其规模为常年存栏种猪 7500 头，年出栏断奶仔猪约 19.1 万头。

拟建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的第一类“农业”中的第五条“畜禽标准化规模养殖技术开发与应用”，为国家鼓励项目，符合国家产业导向政策，有利于叙永县农业产业结构的调整；叙永县发展和改革局同意备案（川投资备[2020-510524-03-03-421021]FGQB-0003 号）同意本项目的建设，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

5.1.1.2 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拟选场址位于水尾镇月明村三社和天池镇高木村六社，不属于城镇居民生活区内，项目周围属农村环境，生态环境良好，人口较稀疏，不涉及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养殖区周围 500m 范围内、水源上游没有对产地环境构成威胁的污染源。外环境关系相对简单，场址周围无明显环境制约因素。项目场界距离水尾河 1.85km，堆粪间距离水尾河 400m 以上，不在城镇规划区、农村集中居住区以及主要河流纵深 100 米范围内，距离高速公路、主要交通干道两侧纵深 50 米以外。项目占地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因此本项目选址不在叙永县划定的畜禽养殖禁养区范围内，与《农产品安全质量—无公害畜禽肉产地环境要求》、《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相符合。

根据国土资源局出具的证明文件，项目所用土地不涉及基本农田，根据叙永县农业农村局的证明文件可知，本项目未在叙永县畜禽养殖禁养区。根据叙永县水务局的证明文件可知，本项目不在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本项目符合农业产业规划、符合城镇规划。综上，拟建项目选址合理。

5.1.2 项目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结论

5.1.2.1 地表水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叙永县水尾镇月明村三社和天池镇高木村六社，项目北侧有一条季节性冲沟，评价河段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域水质标准。监测断面各监测因子均满足III类水域水质标准，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良好。

5.1.2.2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本项目所在区为农村区域，根据《2019年泸州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中公布数据可知，SO₂、NO₂、CO、O₃、PM₁₀、PM_{2.5}环境质量现状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项目所在区域叙永县环境空气质量为达标区。

评价区域 H₂S、NH₃小时浓度补充监测值均小于《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 D 其他污染物空气质量浓度参考限值。项目区各监测点各监测因子均满足相应的大气环境质量标准，评价区域环境质量良好。

5.1.2.3 声环境质量现状

养殖场区域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各监测点的昼、夜间噪声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2类标准，表明评价区声环境质量良好。

5.1.2.4 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现状监测中各监测断面各监测因子环境质量浓度均符合《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14848-93）中的 III 类标准要求。评价区域地下水环境良好。

5.1.2.5 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厂址和灌溉区各监测点各项监测指标均低于《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15618-2018）表 1 和表 2 规定的风险筛选值，同时也满足《畜禽养殖产地环境评价规范》（HJ568-2010）表 4 相关标准要求。综上，项目所在区域土壤环境良好。

5.1.3 环保措施及影响分析、总量控制

5.1.3.1 地表水环境保护措施及环境影响

猪舍粪便采取干清粪工艺，干清粪比例达到 90%以上，养殖场污水包括圈舍冲洗水、环保措施排水及人员生活污水，项目本项目夏季养殖废水产生量约 90.065m³/d，其他季节养殖废水产生量约 72.534m³/d，合计 28578.63t/a，除臭设施废水产生量约为 8.874 m³/d (3239.01t/a)，生活污水 4.04m³/d (1474.6t/a)，全厂废水总产生量约为 102.979m³/d (夏季)，85.448 m³/d (其他季节)，合计 33292.24t/a，污染物主要为 COD、BOD₅、NH₃-N、SS、TP。采用“机械格栅+集粪池+固液分离机+调节池+UASB

反应器+两级 A/O+物化沉淀+次氯酸钠消毒+氧化塘”处理模式，项目废水经厌氧好氧处理后，储存于暂存池，部分回用于场区绿化，剩余回用于周围农田农灌。项目建设对地表水影响较小。

5.1.3.2 地下水环境保护措施及环境影响

通过采用源头控制、分区防渗、地下水环境监测与管理以及应急响应都措施，项目建设对地下水环境影响较小。

5.1.3.3 大气环境保护措施及环境影响

恶臭污染防治措施主要包括：及时清理猪舍粪便、强化消毒措施、科学设计日粮以提高饲料利用率，因地制宜加强场区绿化。同时在圈舍内粪沟设置雾化除臭器、猪舍出风口处设置生物喷雾除臭网；污水站和堆粪间恶臭集中收集经生物滤池处理后达标排放（15m 高排气筒）；无害化处理间废气经设备自带除臭净化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成份主要是 NH₃ 和 H₂S，有组织排放量分别为 0.0552t/a、0.0035t/a，无组织排放量分别为 2.3613/a、0.0438t/a。；根据预测结果：NH₃ 小时区域最大浓度为 0.033793mg/m³，占标率为 16.90%；H₂S 小时区域最大浓度为 0.000458mg/m³，占标率为 4.58%。在非正常工况下，NH₃ 小时区域最大浓度为 0.320586mg/m³，占标率由 16.90% 增加到 160.29%；H₂S 小时区域最大浓度为 0.002862mg/m³，占标率由 4.58% 增加到 28.62%。由此可见，NH₃、H₂S 小时区域最大浓度贡献值明显有所增加，非正常工况下，NH₃ 小时区域浓度最大值无法满足相关标准要求。项目建成投产后，各预测点污染物浓度正常情况下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恶臭污染物场界标准值中的二级标准。项目非正常排放时，项目外排废气对周围保护目标的影响明显变大，因此，企业应加强有关设施、设备维护，杜绝非正常排放事故的产生。

养殖区以污水处理设施（集污池、厌氧池、好氧池）、猪舍、堆粪车间等生产单元边界外延 200m 划定为卫生防护距离。在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涉及 19 户农户搬迁，水尾镇和天池镇政府出具了相关搬迁承诺。同时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应切实做好环境管理、加强与周边农户的沟通，尽可能减少恶臭气体对周边农户的影响。

5.1.3.4 声环境保护措施及环境影响

养殖场噪声主要为猪舍排气扇噪声、污水站水泵、风机噪声以及发电机等设备噪声，同时还存在猪只生活叫声以及车辆运输等噪声。满足猪只饮食、饮水需要，

减少外界噪声等对猪舍干扰，可有效降低猪叫频率；猪舍排气扇、风机选用高效低噪设备，基座加装减振弹簧等降噪、减振措施；污水处理系统中水泵设置在水面以下，并选用高效低噪抽吸泵。车辆运输设置限速、禁鸣等措施。本项目场界噪声值昼、夜间均达标，满足《工业企业场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项目周边各敏感点处昼间、夜间噪声影响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要求，运营期间的噪声对周围敏感点的影响较小。

5.1.3.4 固体废物处置措施及环境影响

养殖场的猪粪、污水处理站污泥和无害化处理机产出物作为有机肥原料外售；病死猪只送无害化处理中心；母猪分娩物进入无害化降解机分解处置；生活垃圾和废包装材料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送往当地垃圾卫生填埋场统一处置；废脱硫剂、废干燥剂由厂家回收；少量医疗废物送具资质单位收集处理，本项目固废经分类处理处置后对环境影响小。

5.1.3.4 固体废物处置措施及环境影响

本项目的重大危险源是沼气贮气罐，主要事故类型为火灾、爆炸和贮罐泄漏，在事故发生后如果不能及时有效的采取措施，将对区域环境和人民生命财产造成较大的影响。评价通过认真分析和调研对事故风险提出了针对性防范和处置措施，并提出了应急预案，在实施上述有效的处理措施后，本项目环境风险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将降到最低程度。

建设单位应严格按照评价意见实施事故措施，严格管理，杜绝事故的发生。同时，建设单位应加强环境风险的管理，在日常应编制详细的应急救援预案，以应对突发事件的发生。

5.1.4 总量控制

本项目废气不涉及总量控制污染物；废水经污水站处理后作为农灌用水，全部综合利用；项目无工业固废产生。因此，根据本项目的排污特征，本次评价不设总量控制指标建议。

5.1.5 环境经济损益分析

四川德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充分利用本地区的地理和环境优势，采用先进的设备和技术，对产生的粪便、废水进行合理化处理。项目经处理后的废水用于用作周围农作物农灌，产生的沼气供场区职工食堂、生活用气等，节约了能源消耗、降低了生产成本，促进了地方经济的发展，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本项目实施过程中，

加强了对环保工程设施的投资力度，但是在建设和运行中不可避免会对周围群众的生产和生活带来一定的影响，因此，企业在施工和运行阶段必须严格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

本评价从环境经济效益指标，如环保费用指标、污染损失指标、环保效益指标和环境经济的静态分析等方面进行了分析计算，从计算结果分析，本工程环境代价和环保成本较低，而环境效益却较为明显，从环境经济角度来看，项目建设是合理可行的。

5.1.6 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评价提出设置专门环境保护管理机构，研究制定有关环保事宜，该机构由总经理亲自负责，下设环保处，配备专门技术人员负责企业日常环境管理和监测的具体工作，并建立健全必要的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环境管理应贯穿建设项目从立项到运行的整个过程，并对建设项目的不同阶段制定相应的环保条例。

5.1.7 评价结论

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选址符合当地规划。项目贯彻了“清洁生产、总量控制、达标排放”的原则。区域内无明显环境影响制约因素，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地表水环境、噪声环境质量现状良好，项目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技术经济可行。项目建成投产后，在“三废”污染源经有效治理、废水综合利用的前提下，不会改变地表水评价段、评价区域内大气环境质量和环境噪声的现有的功能。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与当地规划相容，在确保各项污染治理措施落实和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而言，该项目在叙永县水尾镇月明村三社和天池镇高木村六社的建设是可行的。

5.1.8 要求与建议

(1) 要保证足够的环保资金，落实本环评提出的各项治理措施，搞好项目建设的“三同时”工作。

(2) 建立环境管理机构，负责全场环境管理工作，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并建立环保档案。

(3) 统一规划安排，作好项目垃圾和污水的收集管理工作，特别是严格按照相关要求，确保干清粪率在 90%以上。

(4) 场区除绿化用地外应进行地面硬化处理；四周隔墙和建排水沟。

(5) 猪粪、污泥、病死猪只等固体废物应及时进行无害化处理，避免固体废物

中有害成份渗出污染地表水和地下水。

- (6) 在场区下游设地下水监测点，以便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
- (7) 制定严格的卫生管理制度，防止蚊蝇孳生和散发臭气。
- (8) 生活区、生产区和污染区三大功能区之间设立隔离带，并实行严格消毒。
- (9) 场区大门口要设消毒池，场内应由专人管理，消毒池要定期更换和补充消毒液，以保持消毒浓度，并监督出入人员、车辆的消毒。
- (10) 发现病猪及时隔离治疗，以免延误治疗时机，造成猪只抵抗力下降，增加药物费用的投入。
- (11) 发现疑似流感疫情后，要及早诊断，严格隔离，快速制定相应的防疫措施。立即组织人员会诊，进行深入的流行病学的调查，进一步确定猪群的发病情况。
- (12) 平时注意通风换气。在保持温暖干燥的同时，适时通风换气，排出有害气体，保持舍内空气新鲜。
- (13) 为了让周边农户更好的了解猪场内环保设施的建设和实施情况，建议在场区大门口设置环保公示栏，公示猪场的基本情况、场内环保工程简介以及场内污水处理系统工艺流程图等，并附上相应的环保工程照。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泸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四川德沣叙永水尾镇月明村种猪养殖项目（环评审批告知承诺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四川德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四川德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德沣叙永水尾镇月明村种猪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相关报批申请材料收悉，经要件审查，该项目属于《泸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实施环评审批和监督执法“两个正面清单”服务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泸市环发〔2020〕36号）中纳入环评审批告知承诺制试点的项目名录中的项目类别。根据四川优千胜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MA660C2K22）和编制主持人程美丽（职业资格证书编号：201503551035000003510510033）负责编制的《四川德沣叙永水尾镇月明村种猪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对该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结论。项目建设可行。

你单位应当严格落实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和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按规定的标准

和程序开展竣工环境保护眼熟，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工程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环评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工程超过5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项目若存在不符合环评审批告知承诺制规定或环评文件存在重大质量问题，我局将依法撤销审批决定，造成的所有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均由你单位自行承担。

请泸州市叙永生态环境局负责该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的监督管理和日常环境监督管理，请泸州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负责该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的监督抽查。

根据实地勘察显示，本项目建设内容符合上述环评批复要求，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批复要求对照一览表见下表。

表 5-2 环评批复要求与实际建设情况对比一览表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情况	对比
你单位应当严格落实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和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按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开展竣工环境保护眼熟，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已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环保设施与主体设施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各项环保设施及措施均已安装运行。	符合环评批复要求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工程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环评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工程超过5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项目主体工程及环保工程已建设完善，且工程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	符合环评批复要求
项目若存在不符合环评审批告知承诺制规定或环评文件存在重大质量问题，我局将依法撤销审批决定，造成的所有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均由你单位自行承担。	已严格按照环评审批告知承诺制规定进行建设，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	符合环评批复要求

6 验收执行标准

根据《四川德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德沣叙永水尾镇月明村种猪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本次验收监测的内容，本项目标准执行情况如下。

6.1 环境质量标准

6.1.1 环境质量标准

(1) 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标准值见下表：

表 6-1 环境空气质量评价标准 单位：mg/m³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二级
一、《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单位：mg/Nm ³)		
SO ₂	年平均	0.06
	24小时平均	0.15
	1小时平均	0.50
NO ₂	年平均	0.04
	24小时平均	0.08
	1小时平均	0.20
PM ₁₀	年平均	0.07
	24小时平均	0.15
PM _{2.5}	年平均	0.035
	24小时平均	0.075
CO	24小时平均	0.004
	1小时平均	0.01
O ₃	日最大8小时平均	0.16
	1小时平均	0.2
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D(单位：mg/m ³)		
NH ₃	一次值	0.2
H ₂ S	一次值	0.01

(2) 地表水环境质量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水域标准，标准值见下表：

表 6-2 地表水环境质量评价标准 单位：mg/L

项目	标准值(单位：pH 无量纲, mg/L)	标准来源
pH	6~9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标准
水温	周平均最大温升≤1, 周平均最大温降≤2	
DO≥	5	
COD _{Cr} ≤	20	
BOD ₅ ≤	4	
氨氮≤	1.0	
总磷(以P计)≤	0.2	
粪大肠菌群≤	10000 (个/L)	

(3) 地下水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III类标准，标准值见下表：

表 6-3 地下水质量标准 单位：mg/L

项目	标准值(单位: pH 无量纲, mg/L)	标准来源
pH	6.5~8.5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III类 标准
钠≤	200	
氯化物≤	250	
硫酸盐≤	250	
硝酸盐≤	20.0	
溶解性总固体≤	1000mg/L	
耗氧量≤	3.0mg/L	
氨氮≤	0.5 mg/L	
总大肠菌群≤	3.0CFU/100mL	
菌落总数≤	100CFU/mL	

(4) 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类标准, 标准值

见下表:

表 6-4 声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 dB (A)

标准类别	昼间	夜间
2类	60	50

(5) 土壤执行《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15618-2018)

中筛选值限值要求, 标准值见下表:

表 6-5 土壤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 mg/kg

项目	标准值(单位: pH 无量纲, mg/L)		标准来源
	6.5<pH≤7.5		
基本项 目	镉	水田 0.6 mg/kg	《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 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 准》(GB15618-2018)
	汞	水田 0.6 mg/kg	
	砷	水田 25 mg/kg	
	铅	水田 140 mg/kg	
	铬	水田 300 mg/kg	
	铜	果园 200 mg/kg	
	镍	100 mg/kg	
其他项 目	锌	250 mg/kg	
	六六六总量	0.1 mg/kg	
	滴滴滴总量	0.1 mg/kg	
	苯并[a]芘	0.55mg/kg	

6.2 污染物排放标准

6.2.1 废气

(1)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污染物主要为硫化氢、氨, 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中厂界标准限值二级标准, 其浓度限值详见表 1.6-4;

(2) 臭气浓度最高允许日均排放浓度执行《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 中集约化畜禽养殖业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其浓度限值详见表 1.5-4;

(3) 食堂油烟排放执行 GB18483-2001《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表 6-6 废气排放标准限值一览表 单位: mg/m³

项目	标准限值	标准来源
硫化氢	0.06 mg/m ³	
氨	1.5 mg/m ³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厂界标准限值
臭气浓度	70 (无量纲)	《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
食堂油烟	油烟浓度≤2.0mg/m ³ 效率>75%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6.2.2 废水

项目建成投产后产生的污水主要为猪尿及猪舍冲洗水，项目废水经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旱作标准后部分回用于厂区用水，剩余部分作为农田灌溉用水，全部综合利用，不外排。具体标准如下：

表 6-7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旱作)

项目	BOD ₅ mg/L	COD mg/L	SS 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m)	水温 ℃	pH	全盐量 mg/L	氯化物 mg/L
浓度限值	100	200	100	8	35	5.5-8.5	1000	350
项目	硫化物 mg/L	总汞 mg/L	镉 mg/L	总砷 mg/L	铬(六价) mg/L	铅 mg/L	粪大肠菌群 个/100ml	蛔虫卵数 个/L
浓度限值	1	0.001	0.01	0.1	0.1	0.2	4000	2

6.2.3 噪声

施工期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昼间≤70dB(A)，夜间≤55dB(A)；营运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区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

6.2.4 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存放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中有关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中的相关规定；畜禽养殖业废渣执行《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中畜禽养殖业废渣无害化环境标准；病死猪只尸体的处理处置执行《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HJ/T81-2001)；工作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处置执行《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

6.2.5 生态环境

- ①以不减少区域内濒危珍稀动植物和不破坏生态系统完整性为目标；
- ②水土流失以不增加土壤侵蚀强度为准。

6.3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验收监测期间，工况必须满足验收监测的规定要求，否则停止现场采样和测试。
- 2、现场采样和测试应严格按照《验收监测方案》进行，并对监测期间发生的各种异常情况进行详细记录，对未能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现场采样和测试的原因应予以详细说明。
- 3、监测质量保证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 4、项目竣工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应首先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国家环保总局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等。
- 5、项目竣工验收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 6、噪声监测分析使用的噪声计应在测定前后对噪声仪进行校正，测定前后声级差 $\leq 0.5\text{dB(A)}$ 。
- 7、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数据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6.4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环评及其批复要求，本项目产生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农灌，因此不设总量控制指标。

7 验收监测内容

四川锡水金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至4月29日对该项目废水、无组织废气、有组织废气和噪声进行现场监测，监测内容及项目如下：

表 7-1 监测内容及频次

类别	监测点位	点位数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天	次/天
废水	1#污水处理站总排口	1	pH、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悬浮物、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粪大肠菌群、蛔虫卵、镉(总镉)、汞(总汞)、砷(总砷)、氯化物(氯离子)、铅(总铅)、总铬、硫化物、全盐量	2	4
有组织废气	1#食堂油烟排气筒	2	油烟	2	5
	2#恶臭处理设施排气筒		臭气浓度、氨、硫化氢		3
无组织废气	1#项目西南侧 2#项目东北侧 A 3#项目东北侧 B 4#项目北侧	4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2	3
噪声	1#项目厂界东侧外1m处 2#项目厂界南侧外1m处 3#项目厂界西侧外1m处 4#项目厂界北侧外1m处	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2	昼夜各1次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采样方法及仪器

表 7-2 采样方法及仪器

类别	采样方法及依据	所用仪器	仪器编号
废水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 91.1-2019	取水器	/
有组织废气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 GB18483-2001	ZR-3260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XSJS-022-11
无组织废气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T 55-2000	ZR-3920 型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XSJS-057-51 XSJS-057-52 XSJS-057-53 XSJS-057-54

8.2 监测方法及仪器

表 7-3 监测方法及仪器

类别	项目	监测方法及依据	所用仪器	仪器编号	检出限
废水	pH	便携式 pH 计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 年)	PHB-4 便携式 PH 测定仪	XSJS-043-05	/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89	FA2004N 型万分之一天平	XSJS-024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SPX-80 型生化培养箱	XSJS-062	0.5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	/	4mg/L
	粪大肠菌群	水质 总大肠菌群和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纸片快速法 HJ 755-2015	电热恒温培养箱 HPX-9082MBE	XSJS-082-01	20MPN/个
	蛔虫卵	水质 蛔虫卵的测定沉淀集卵法 HJ775-2015	XSP-3CA 显微镜	XSJS-076	5 个/10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7494-87	UV-1600 型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XSJS-018-02	0.05mg/L
	硫化物	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GB/T 16489-1996			0.005mg/L
	总铬	水质 总铬的测定 高锰酸钾氧化-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 7466-87			0.004mg/L
	汞(总汞)	水质 汞、砷、硒、铋、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230E	XSJS-001	0.04μg/L
	砷(总砷)	水质 汞、砷、硒、铋、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0.3μg/L

有组织废气	氯化物(氯离子)	水质 无机阴离子(F-、Cl-、NO2-、Bi-、NO3-、PO43-、SO32-、SO42-)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84-2016	离子色谱仪 YC3000	XSJS-058-01	0.007mg/L
	全盐量	水质 全盐量的测定 重量法 HJ/T 51-1999	FA2004N 万分之一天平	XSJS-024	/
	铅(总铅)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7475-87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GGX-830	XSJS-004	10μg/L
	镉(总镉)				1μg/L
无组织废气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3-2009	UV-1600 型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XSJS-018-02	0.25mg/m ³
	硫化氢	空气质量监测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			0.001mg/m ³
	油烟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 GB 18483-2001	GH-800 红外测油仪	XSJS-005	/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93	WWK-3 清洁空气制备器(嗅辨专用)	XSJS-086	/
噪声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3-2009	UV-1600 型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XSJS-018-02	0.01mg/m ³
	硫化氢	空气质量监测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			0.001mg/m ³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93	WWK-3 清洁空气制备器(嗅辨专用)	XSJS-086	/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5688 声级计	XSJS-063-23	/

8.3 执行标准

表 7.4 执行标准

类别	执行标准
废水	执行《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 表 1 中旱作标准限值
有组织废气	1#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 表 2 中标准限值; 2#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表 2 中标准限值
无组织废气	氨、硫化氢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表 1 中二级新扩建标准限值; 臭气浓度执行《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596-2001) 表 7 中标准限值
噪声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表 1 中 2 类标准限值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得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许过程中使用标准物质、采用空白实验，平行样测定进行分析。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 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分析的交叉干扰。
- (2) 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
- (3) 烟尘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烟气监测（分析）仪器在测试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在测试时保证采样流量的稳定。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检测过程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要求，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发生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0.5dB。测时无雨雪、无雷电天气，风速小于5.0m/s。噪声测定的原始数据条现场打印，做好检测点位与文件号的对应关系以及检测点位示意图等相关的记录。打印条有项目编号、监测点位名称以及检测人员签名。填写采样记录并校核。

9 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本次验收通过核算本项目主体工程在验收监测期间的产品实际产量作为项目工况记录的依据。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详见下表。

表 9-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

监测时间	类别	设计存栏量(头)	监测期间存栏量(头)	工况
2021.4.28-20 21.4.29	种猪	7500	7500	100%
	母猪	500	500	100%
	公猪	5	5	100%
	仔猪	11250	11051	98%

各生产装置的运行负荷均满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试行)》中要求的生产负荷，本项目实际工况达环评工况的 99%，符合验收监测要求的 75%及以上负荷要求。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9.2.1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9.2.1.1 废气

(1) 无组织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9-2.

表 9-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4月28日	氨 (mg/m ³)	1#项目西南侧	0.04	0.03	0.05	1.5
		2#项目东北侧 A	0.05	0.06	0.07	
		3#项目东北侧 B	0.06	0.06	0.08	
		4#项目北侧	0.08	0.09	0.08	
	硫化氢 (mg/m ³)	1#项目西南侧	未检测	0.001	未检测	0.06
		2#项目东北侧 A	0.002	0.001	未检测	
		3#项目东北侧 B	0.001	未检测	0.002	
		4#项目北侧	未检测	未检测	未检测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项目西南侧	<10	<10	<10	70
		2#项目东北侧 A	<10	<10	<10	
		3#项目东北侧 B	<10	<10	<10	
		4#项目北侧	<10	<10	<10	
	氨 (mg/m ³)	1#项目西南侧	0.04	0.05	0.04	1.5
		2#项目东北侧 A	0.06	0.07	0.08	
		3#项目东北侧 B	0.07	0.08	0.09	

4月29日	硫化氢 (mg/m ³)	4#项目北侧	0.09	0.07	0.08	
		1#项目西南侧	0.002	未检出	未检出	0.06
		2#项目东北侧 A	0.001	未检出	0.001	
		3#项目东北侧 B	0.001	未检出	0.001	
		4#项目北侧	未检测	0.002	0.002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项目西南侧	<10	<10	<10	70
		2#项目东北侧 A	<10	<10	<10	
		3#项目东北侧 B	<10	<10	<10	
		4#项目北侧	<10	<10	<10	

无组织废气监测中氨、硫化氢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7中标准限值要求。

(2) 有组织废气

项目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9-3、9-4、9-5。

表9-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一)

监测点位	采样日期	频次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实测浓度 (mg/m ³)	标杆流量 (m ³ /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浓度均值 (mg/m ³)		
1#食堂油烟排气筒	4月28日	第一次	油烟	0.75	3670	0.51	0.46		
		第二次		0.70	3479	0.45			
		第三次		0.69	3743	0.48			
		第四次		0.57	3912	0.41			
		第五次		0.63	3883	0.45			
	4月29日	第一次		0.63	3771	0.44	0.45		
		第二次		0.63	3799	0.44			
		第三次		0.56	3855	0.40			
		第四次		0.70	3827	0.49			
		第五次		0.66	3883	0.48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³)						2.0			
饮食业油烟监测期间运行参数表									
排气罩投影面积 m ²	3								
基准灶头数(个)	2.7								
净化设施型号	油烟净化器								

表9-4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二)

监测点位	采样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结果			
				标杆流量 (m ³ /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2# 恶臭处理设施排放口(15m)	4月28日	氨	第一次	4460	0.28	1.25×10^{-3}	
			第二次	4375	0.32	1.4×10^{-3}	
			第三次	4325	0.25	1.08×10^{-3}	
			平均值	4387	0.28	1.24×10^{-3}	
	4月29日		第一次	4229	0.29	1.23×10^{-3}	
			第二次	4276	0.30	1.28×10^{-3}	
			第三次	4279	0.32	1.4×10^{-3}	
			平均值	4261	0.30	1.30×10^{-3}	
标准限值				/	/	4.9	

2# 恶臭处理设施排气筒（高度15m）	4月28日	硫化氢	第一次	4460	0.006	2.68×10^{-5}	
			第二次	4375	0.007	3.06×10^{-5}	
			第三次	4325	0.007	3.03×10^{-5}	
			平均值	4387	0.007	2.92×10^{-5}	
			第一次	4229	0.006	2.54×10^{-5}	
	4月29日		第二次	4276	0.007	2.99×10^{-5}	
			第三次	4279	0.008	3.42×10^{-5}	
			平均值	4261	0.007	2.98×10^{-5}	
			标准限值	/	/	0.33	

表 9-5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三)

监测点位	采样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结果	
2# 恶臭处理设施排放口(15m)	4月28日	臭气浓度 (无量纲)	第一次	550	
			第二次	309	
			第三次	417	
	4月29日		第一次	741	
			第二次	550	
			第三次	741	
标准限值				2000	

项目有组织废气监测中食堂油烟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2中标准限值要求；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中标准限值要求。

9.2.1.2 废水

本项目废水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9-6 废水监测结果 单位: mg/L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单位	监测频次及结果				标准限值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4月28日	1#污水处理站总排口	pH	无量纲	7.3	7.3	7.3	7.3	5.5-8.5
		悬浮物	mg/L	55	51	57	52	1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61.3	62.5	63.9	61.9	100
		化学需氧量	mg/L	186	174	172	168	200
		粪大肠菌群	MPN/L	2.2×10^3	1.4×10^3	1.1×10^3	1.7×10^3	4000个/100ml
		蛔虫卵	个/10L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2个/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064	0.076	0.068	0.082	8
		硫化物	mg/L	0.034	0.057	0.038	0.049	1
		全盐量	mg/L	172	127	158	139	1000
		总铬	mg/L	0.008	0.013	0.014	0.006	/
		汞(总汞)	μg/L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001
		砷(总砷)	μg/L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1
		氯化物	Mg/L	268	264	264	260	350

		(氯离子)					
4月 29日	1#污 水处 理站 总排 口	铅(总铅)	mg/L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2
		镉	μg/L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01
		pH	无量纲	7.3	7.3	7.2	5.5-8.5
		悬浮物	mg/L	55	59	52	1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61.9	64.0	61.2	100
		化学需氧量	mg/L	178	182	176	200
		粪大肠菌群	MPN/L	2.6×10^3	1.7×10^3	1.1×10^3	$4000 \text{ 个}/100\text{ml}$
		蛔虫卵	个/10L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2个/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066	0.082	0.074	0.079
		硫化物	mg/L	0.082	0.069	0.057	0.039
		全盐量	mg/L	180	136	147	1000
		总铬	mg/L	0.008	0.009	0.008	0.012
		汞(总汞)	μg/L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001
		砷(总砷)	μg/L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1
		氯化物 (氯离子)	mg/L	273	265	268	273
		铅(总铅)	mg/L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2
		镉(总镉)	μg/L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01

在监测期间，废水监测中各项目监测值均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GB5084-2005) 表 1 中旱作标准限值要求；且同时能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GB5084-2021) 表 1 中旱作标准限值要求。

9.2.1.3 噪声

项目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9-7。

表 9-7 噪声监测结果表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dB (A)	标准限值 dB (A)
4月 28日	1#项目厂界东侧外 1m 处	16:01-16:11(昼)	53	昼间≤60 夜间≤50
		22:02-22:12(夜)	44	
	2#项目厂界南侧外 1m 处	16:15-16:25(昼)	52	
		22:17-22:27(夜)	43	
	3#项目厂界西侧外 1m 处	16:31-16:41(昼)	53	
		22:33-22:43(夜)	41	
	4#项目厂界北侧外 1m 处	16:49-16:59(昼)	51	
		22:48-22:58(夜)	41	
	1#项目厂界东侧外 1m 处	15:02-15:12(昼)	54	
		22:03-22:13(夜)	43	
	2#项目厂界南侧外 1m 处	15:19-15:29(昼)	53	

4月 29 日		22:18-22:28(夜)	42	
	3#项目厂界西侧外 1m 处	15:49-15:59(昼)	53	
		22:33-22:43(夜)	42	
	4#项目厂界北侧外 1m 处	16:37-16:47(昼)	52	
		22:54-23:04(夜)	41	

项目噪声监测中各监测点位昼间、夜间噪声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9.2.1.4 固体废物

本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主要为：猪粪、污水处理站过滤粪渣、沼渣、病死猪、母猪分娩物、办公区生活垃圾、少量医疗废物、废包装材料、少量废脱硫剂及吸附剂。

本项目猪粪、污水处理站过滤粪渣、污泥以及病死猪、母猪分娩物通过无害化处理后生产半成品有机肥，运至粪便暂存间，收集后及时外卖至有机肥厂做有机肥原料；兽医诊断室产生的医疗废物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单位处置；办公和生活垃圾袋装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本项目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全部外售资源回收站回收利用；废脱硫剂交给原厂家回收处置。

综上所述，本项目一般固废暂存区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相关规定要求，处置措施满足环评要求，符合验收条件。项目危废间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中相关规定，危废处置措施满足环评及国家废物处置管理要求，符合验收条件。

9.2.1.5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根据工程特点和国家总量控制指标，确定本项目涉及总量控制的主要污染物为废水中的化学需氧量、氨氮。本项目废气不涉及总量控制污染物；废水经污水站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旱作灌溉标准后，用于项目内绿化及消纳地内灌溉。因此，根据本项目的排污特征，不涉及总量控制指标。

9.3 环境管理检查

9.3.1 环保机构、人员及职责检查

四川德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配置了兼职环保管理人员，主要负责全厂日常环保管理及各项管理制度的制定、执行、检查、考核与完善。建立了专门的环保管理体系，各部门主管分别负责本部门环保区域的环保管理工作。编制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在其中明确了环境保护管理机构、规定了人员及其职责，明确了环保设施运行、维护、检查管理要求。

9.3.2 环保档案管理情况检查

四川德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与项目有关的各项环保档案资料（环评报告书、环评批复、环保设备档案、危废协议等）由公司综合部保管，环保设施运行及维修记录由综合部保管。

9.3.3“三同时”执行情况

本项目环保审批手续（见附件）齐全。在该项目建设过程中做到了主体工程与配套环保设施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执行了“三同时”制度。

9.3.4 环保设施运行、维护情况

在现场验收监测期间，我们采取查看现场、查阅运行记录、询问相关人员三种方式对环保设施进行了检查，检查结果表明公司严格执行了各项环保设施运行、维护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环保设施运行维护情况较好，主要措施如下：1、建立了环保设施运行维护管理制度，主要设备建立了操作规程，操作使用人员熟悉操作规程和维护管理制度，在实际工作中能正确使用。2、设立了环保设施兼职管理人员，职责明确，落实到位。每班次对废气、废水、噪声及固废等环保设施情况进行例检，检查结果作详细记录，如果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按相关程序处理。

9.3.5 风险防范事故应急措施检查

本项目医疗废物暂存间、废水中转池、粪便暂存间、污水处理站构筑物（包括预处理池、尾水暂存池、应急池、反应区等）、无害化处理间（含病死猪暂存）、发电机房及储油间、药品集中库房、污水收集管（埋地）、各猪舍用防渗“混凝土+黏土防渗层”防渗处理。

10 周边公众意见调查

10.1 公众意见调查内容

为了了解企业所在区域范围内公众对企业的态度，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五条之规定，我公司在验收检测期间对项目所在区域进行了公众参与调查工作，调查将以问卷统计形式进行，发放问卷 20 份，收回 20 份，回收率 100%，调查有效，调查结果统计见表 10-1、10-2。

表 10-1 调查对象基本情况（个人）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业	文化程度	联系方式	住址
高信	男	46	司机	高中	18308323515	叙永县水尾镇月明村二社
郑中成	男	53	个体经营	初中	18090871533	叙永县水尾镇月明村三社
王国银	男	48	工人	高中	18716116979	叙永县水尾镇月明村三社
杨大成	男	50	司机	初中	15187135235	叙永县水尾镇月明村三社
柳清玉	男	52	务农	初中	18281102319	叙永县水尾镇月明村三社
郑少文	男	68	务农	小学	18090194775	叙永县月明村三社
柳清华	男	53	个体户	初中	17383328998	叙永县水尾镇月明村三社
阮中成	男	53	工人	初中	17715707996	叙永县水尾镇月明村三社
杨大明	男	56	工人	初中	17340432806	叙永县水尾镇月明村三社
柳胜江	男	42	司机	高中	17602302277	叙永县水尾镇月明村三社
柳哲华	男	52	务农	初中	15959442476	叙永县水尾镇月明村三社
曾维林	男	68	务农	小学	18383039483	叙永县水尾镇月明村三社
周盛云	女	67	务农	小学	13659042708	叙永县水尾镇月明村三社
高明	男	49	务农	初中	13079135998	叙永县水尾镇月明村三社
柳盛良	男	49	工人	初中	13044056859	叙永县水尾镇月明村三社
郭天分	女	64	务农	小学	17760431386	叙永县月明村三社
张江	男	31	工人	初中	14726716538	叙永县水尾镇月明村三社
廖自强	男	53	务农	初中	17716198568	叙永县水尾镇月明村三社
阮中良	男	58	务农	初中	13458738901	叙永县水尾镇月明村三社
廖国富	男	56	工人	小学	17341528137	叙永县水尾镇月明村三社

表 10-2 公众参与调查结果统计表

调查内容	可接受（或认同）程度	人数	百分比 (%)
1、您认为项目区周围的环境质量总体状况如何？	良好	15	75
	一般	5	25
	较差	0	0
	非常差	0	0
2、您对本项目施工期、运行期采取的环保措施是否满意？	满意	17	85
	基本满意	3	15
	不满意	0	0
3、您认为本项目运行期应重点关注哪些环境问题？	废气	6	30
	固体废物	4	20

	生态破坏	2	10
	废水	4	20
	噪声	3	15
	环境风险	1	5
4、您认为本项目是否有利于当地居民生活？	有利影响	12	60
	不利影响	0	0
	无影响	8	40
5、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对您的影响程度。	无	5	25
	较轻	15	75
	较重	0	0
6、您认为本项目运行期应采取的环保措施主要为：	废气污染防治	5	25
	废水污染防治	6	30
	固体废物处置	3	15
	噪声污染防治	3	15
	生态减缓措施	1	5
	其他	2	10
7、你对该单位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满意	14	70
	较满意	6	30
	不满意	0	0

由上表可以看出：群众对本项目建设的了解情况：被调查者基本都对本项目了解。75%被调查者认为本项目对周围的环境质量总体状况良好，25%的被调查者认为本项目对周围的环境质量总体状况一般。85%对项目施工期、运行期采取的环保措施满意，15%对项目施工期、运行期采取的环保措施基本满意。30%的群众认为本项目运行期应重点关注废气，20%的群众认为本项目运行期应重点关注固体废物，10%的群众认为本项目运行期应重点关注生态破坏，20%的群众认为本项目运行期应重点关注废水，15%的群众认为本项目运行期应重点关注噪声，5%的群众认为本项目运行期应重点关注环境风险。60%的群众认为本项目有利于当地居民生活，40%的群众认为本项目对当地居民生活无影响。25%的群众认为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无影响，75%的群众认为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较轻。25%的群众认为本项目运行期应采取的环保措施主要为废气污染防治，30%的群众认为本项目运行期应采取的环保措施主要为废水污染防治，15%的群众认为本项目运行期应采取的环保措施主要为固体废物处置，15%的群众认为本项目运行期应采取的环保措施主要为噪声污染防治，5%的群众认为本项目运行期应采取的环保措施主要为生态减缓措施，10%的群众认为本项目运行期应采取其他的环保措施。70%的群众对本环境保护工作满意，30%的群众对本环境保护工作较满意。

11 验收监测结论

11.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11.1.1 废气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 有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有组织废气监测中食堂油烟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2中标准限值要求；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中标准限值要求，因此，本项目监测期间各有组织废气均能实现达标排放，满足验收要求。

(2) 无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中氨和硫化氢监测结果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二级新扩建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臭气浓度检测结果符合《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7中排放标准限值。因此，本项目监测期间各无组织废气均能实现达标排放，满足验收要求。

11.1.2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监测中各项指标均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表1旱作标准限值，满足验收要求。

11.1.3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监测中各监测点位昼间、夜间噪声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2类区标准，满足验收要求。

11.1.4 固废

本项目一般固废暂存区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相关规定要求，处置措施满足环评要求，符合验收要求。项目危废间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中相关规定，危废处置措施满足环评及国家废物处置管理要求，符合验收要求。

11.1.5 总量控制

由于本项目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旱作灌溉标准，用作农田灌溉，不外排。因此，无需设置总量控制。

11.2 验收结论

本项目在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

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验收监测期间，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和固废均能够达标排放或综合利用，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符合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通过四川德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德沣叙永水尾镇月明村种猪养殖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

建设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四川德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 项目	项目名称	四川德沣叙永水尾镇月明村种猪养殖项目				建设地点	四川省泸州市叙永县水尾镇月明村三社和天池镇高木村六社					
	建设单位	四川德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	646405	联系电话	17808305898			
	行业类别	A0313 猪的饲养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20年9月	实际完工日期	2021年4月			
	设计生产能力	年存栏种猪 7500 头, 年出栏仔猪 191238 头养殖场一处				实际生产能力	年存栏种猪 7500 头, 年出栏仔猪 191238 头养殖场一处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484.50	所占比例%	14.85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实际总投资(万元)	10000	废气、废水等治理措施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404.50	所占比例%	14.05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环评审批部门	泸州市生态环境局	批准文号	泸市环建函【2020】56号	批准日期	2020年8月20日	环评单位	四川优千胜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日期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四川锡水金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泸州市生态环境局	批准文号		批准日期							
	废水治理(万元)	830.0	废气治理(万元)	278.0	噪声治理(万元)	10.0	固废治理(万元)	37.5	绿化及生态(万元)	50.0	其它(万元)	40.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			
污染物 排放达 标与总 量控制 (工业建 设项目 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 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 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 量(4)	本期工程自身 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 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 排放量(7)	本期工程 “以新带老”削减量 (8)	全厂实际排 放总量(9)	区域平衡替代 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 它特征污染 物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 (+) 表示增加, (-) 表示减少。2、 $(12) = (6) - (8) - (11)$, $(9) = (4) - (5) - (8) - (11) + (1)$ 。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图: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 附图 3: 外环境关系图图
- 附图 4: 监测布点图
- 附图 5: 分区防渗图
- 附图 6: 相关照片
- 附图 7: 竣工日期公示截图
- 附图 8: 调试日期公示截图
- 附图 9: 验收公示截图

附件:

- 附件 1: 立项批复
- 附件 2: 环评批复
- 附件 3: 废水消纳协议
- 附件 4: 医疗废物安全处理协议+资质证明
- 附件 5: 排污登记回执
- 附件 6: 监测报告
- 附件 7: 项目经营单位变更说明
- 附件 8: 在线监测设备情况说明
- 附件 9: 公众参与调查表
- 附件 10: 有机肥处理协议
- 附件 11: 竣工日期公示信息
- 附件 12: 调试日期公示信息
- 附件 13: 谅解协议
- 附件 14: 材料真实性承诺书
- 附件 15: 专家意见

